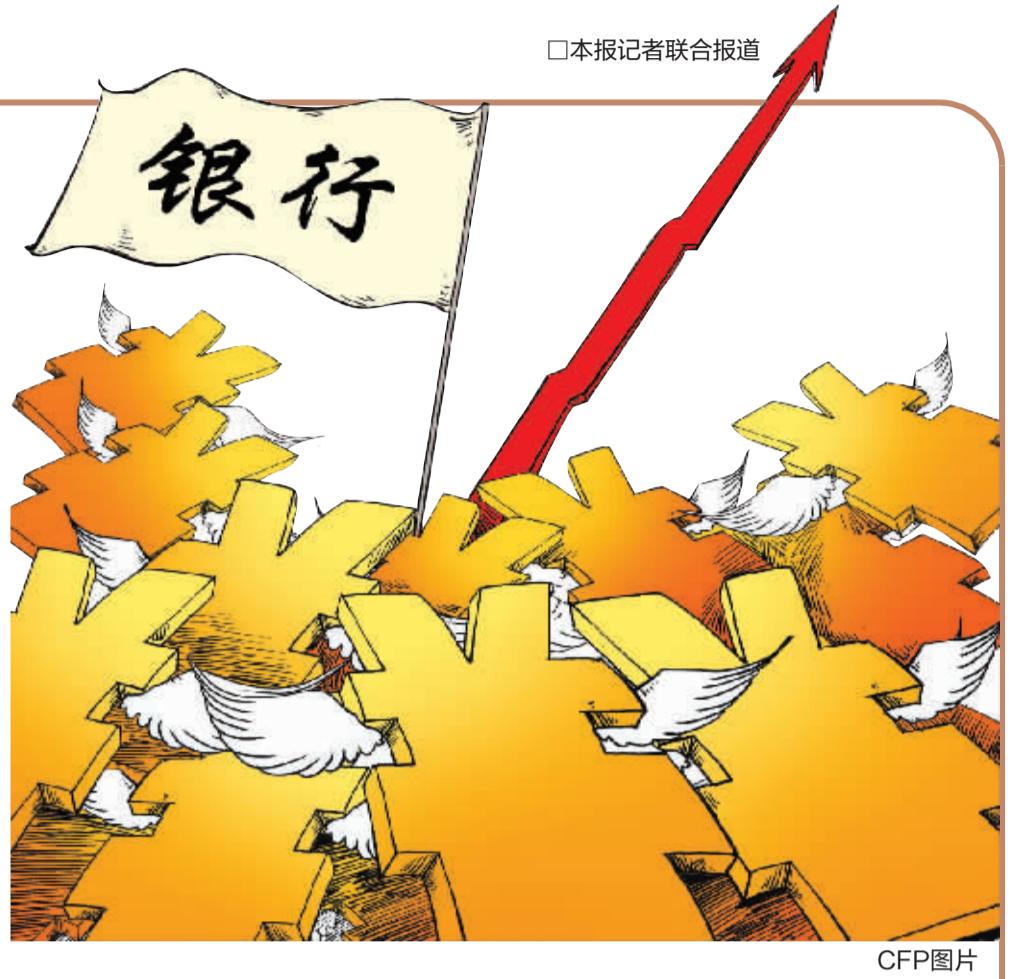


存贷比考核取消箭在弦上 银行有望“有钱任性”

权威人士日前向中国证券报记者透露，相关部门已经将《商业银行法》的修改建议方案上报，并等待进入全国人大常委会正式的修改法律程序，其中或涉及到取消存贷比考核。由于《商业银行法》的修改可能至少需要半年以上的时间，不少专家和银行业内人士预计，在“过渡期间”相关部门有望再次调整存贷比的计算口径。

与此同时，市场对于明年全面开启降准周期的预期愈发强烈。这样看来，商业银行有望在2015年“既有钱又任性”。



CFP图片

取消存贷比硬性考核大势所趋

“实话实说，作为传统的商业银行，在利率市场化和互联网金融的双重冲击下，我们今年的存款增长遇到较大困难。存款增长乏力又制约信贷投放，真的是‘雪上加霜’，我觉得目前的存贷比考核机制有必要改一改或者取消掉。”李阳（化名）是长三角地区一家股份制银行分行行长，他相信希望存贷比考核取消的银行同业绝对不在少数，“自己绝对不是一个人在战斗”。

根据中国银行业协会和普华永道最新发布的《2014年中国银行家调查报告》，银行家对于监管指标的设定及监管实际运用方面存在一定微调的需求，尤其是在存贷比指标方面。《报告》还显示，存贷比指标已经连续三年评价最低，其在科学合理性、实用性和灵活性三方面评价均低于4分。

如此看来，存贷比可谓是银行家们“最不钟意”的监管指标之一。数据显示，今年以来，商业银行的存贷比指标不断逼近监管

“红线”。银监会最新数据显示，2014年三季度末，调整后存贷款比例（人民币）为64.17%（注：2014年7月1日起，银监会对商业银行存贷款比例计算口径进行调整）。截至2014年三季度末，工、农、中、建四大银行的存贷比指标为65.2%，全国性股份制银行的存贷比约为71%。

专家表示，从历史经验来看，存贷比在管控流动性风险、控制信贷过快增长、维护银行体系稳定方面均发挥一定的积极作用。但是，近年来我国银行业经营环境、业务模式、资金来源已经发生变化，部分商业银行面临资金来源稳定性下降、资产流动性降低、资产负债期限错配加大、流动性风险隐患增加等问题，对于取消存贷比有着强烈诉求。

目前看来，这个“最不钟意”的指标或许真的要退出历史舞台了。知情人士透露，未来存贷比指标，将不再作为银行业硬性的监管指标，而是作为一个动态的监测指标。“对于

这一点，几个相关部门早就已经达成一致，取消存贷比硬性考核是大势所趋。”

银监会副主席王兆星此前撰文指出，时至今日，存贷比起到的实际作用主要是约束银行的信贷扩张，而不是流动性管理。也就是说，存贷比的存废问题不是一个流动性管理问题，而是信贷管理问题。为此需要回答三个问题：一是放弃存贷比监管后，资本等监管指标和商业银行自我约束机制能否有效约束信贷扩张？二是是否允许不同业务模式的商业银行存在和鼓励市场细分，如专注或主要经营存款的银行、贷款的银行、中间业务的银行、财富管理的银行等？三是存贷比监管客观上起到了限制过度期限错配的作用，新的流动性指标，如净稳定资金比例能否有效填补取消存贷比指标后留下的空白？

王兆星认为，如果上述三个问题都能得出肯定的答案，就可以放弃将存贷比作为监管指标，而遵循国际惯例将其列为监测指标，进一步放松管制，释放金融活力。

“过渡期”有望再调整口径

期盼多年的时刻终于要来临了。但是，中国证券报记者咨询多位法律界人士了解到，《商业银行法》的修改须经过提出、审议、通过、公布等四个程序，一般而言，整个过程至少需要半年甚至更久。对此，不少专家和银行业内人士预计，在《商业银行法》修改完成之前的“过渡期”，相关部门可能再次调整存贷比的计算口径。今年11月19日的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增加存贷比指标弹性”就是埋下了伏笔。

近期有市场传言，人民银行调整金融机构各项存款和各项贷款统计口径，主要包括：将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从“同业往来（来源方）”调整至“各项存款”，对非存款类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从“同业往来（运用

方）”调整至“各项贷款”，并由此带来“同业往来”统计口径缩小。

中国民生银行首席研究员温彬表示，将同业存款视同一般存款，计入存贷比分母，符合银行资产负债结构的变动趋势。“此前同业存款占比不大，只有不足10%。而现在同业存款占比已经超过15%，有的银行已经超过20%，达到一定规模的时候，就有货币创造的派生作用。”

民生证券研究院执行院长管清友也预计，“增加存贷比弹性基本符合市场预期。外汇占款低增长和银行资产负债业务多元化的新常态之下，存贷比的再次调整只是时间问题。在不断深化改革的过程中，有关的调整空间依然是存在的。”

释放空间降低实体融资成本

即便彻底取消仍需时日，但增加弹性已然明确，再加上市场对于明年全面开启降准周期的预期愈发强烈，商业银行有望在2015年“既有钱又任性”。

简而言之，“李阳们”再也不用担心“有钱不能花了”。当然，银行并非就真的“任性”了，因为这也将有利于增加小微、三农等实体经济领域信贷投放，进一步降低社会融资成本。

交通银行首席经济学家连平认为，当前商业银行正面临着存款增速放缓、资金成本上升的问题，75%的存贷比考核极大的限制了商业银行发放贷款的能力，对存贷比进行适当的改革有助于贷款利率的下行。

比如，交通银行三季报数据显示，9月末该行存贷比已达到73.92%（6月末、上年末分别为72.37%、73.40%），逼近监管“红线”，业内人士预计这有可能制约交行未来的信贷

存款类金融机构同业存款纳入一般性存款。

作为银监会高级顾问、原工商银行行长的杨凯生并不赞同简单取消存贷比，但是他认同在现行法律框架下，监管机构对存贷比指标的执行可以有所作为。他认为，在不突破现行法律规定的前提下，监管部门可以就有关业务统计口径作出必要的解释和规定。在2014年6月，银监会发布《关于调整商业银行存贷比计算口径的通知》，其实质内容就是缩小分子项（贷款），扩大分母项（存款），降低银行的存贷比数值。央行日前也对金融机构的有关统计口径作了一些调整。在一定程度上这都增加了监管操作的弹性。在不断深化改革的过程中，有关的调整空间依然是存在的。

杨凯生直言，要保证中国经济发展、企业经营能够获得持续的资金投入，出路只能是加快金融改革，那就是要加快发展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加快调整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比例，加快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努力使银行的资产具有流动性，使银行的资产规模不再无限扩大等。靠取消存贷比不仅解决不了问题，在现在的条件下，相反还有可能加剧既有的这些矛盾。

华融证券分析人士也认为可增加的信贷规模可能非常有限。实际贷款额度的增加，一方面取决于存贷比计算口径调整后，商业银行可贷额度的增加，另一方面也取决于实体经济的贷款需求是不是增加。理论上，如果将12.65万亿元理财产品计入分母（存款），则仅

巴III实施带来资本缺口 欧洲36家银行难过压力测试

□本报记者 赵静扬

《巴塞尔协议III》引发国际金融监管准则的调整和重组，影响着银行的经营模式和发展战略。但同时，由于其较严苛的资本新规，也引发欧美银行业的不满。欧洲银行业最新压力测试显示，若完全实施《巴塞尔协议III》，36家银行可能不能通过压力测试，但这也将迫使银行尽快改善其资本数量和质量。

各国银行业积极备战

《巴塞尔协议III》协议规定，全球各商业银行5年内必须将一级资本充足率的下限从现行要求的4%上调至6%，过渡期限为2013年升至4.5%，2014年为5.5%，2015年达6%。同时，协议将普通股最低要求从2%提升至4.5%，过渡期限为2013年升至3.5%，2014年升至4%，2015年升至4.5%。截至2019年1月1日，全球各商业银行必须将资本留存缓冲提高到2.5%。

国际三大评级机构之一的穆迪银行业团队董事总经理Carola Schuler表示，“从完全版来看，许多银行只是以非常小的盈利通过了压力测试，或者说在满足各种要求上存在挑战，因此他们需要做更多。”业内人士认为，两个新指标的引入标志着巴塞尔银行管理委员会由侧重资本监管转向资本监管与流动性监管并重的趋势。长期以来，资本监管一直是银行业监管框架的核心，但却忽视了对流动性的监管。金融危机过后，新监管框架同时强化了流动性和资本监管。

但在加强监管的同时，新的资本要求对西方银行业尤其是对一些欧洲经济困难国家银行业带来巨大挑战。同时，为了符合新规，大型银行需筹集数千亿美元的新资本，因此引发银行业担心更高的资本要求会限制银行放贷能力，降低其杠杆，银行的盈利空间被压缩。

穆迪的Schuler认为，实施《巴塞尔协议III》存在双重速度，不同的速度和实施标准将不会很快消失。但也有分析人士认为，实施《巴塞尔协议III》的速度大部分与大型银行相关，规则要求料将给银行带来越来越大的压力。而在新的监管政策下，银行的大趋势是市场的高度集中化，每个区域占有优势的集团将收获更大的体量，拥有更实用的模型，产品成本更低、透明度更高。但这依然会带来较高的资本回报率。

险资“稳拿”银行板块

预留空间进退自如

□本报记者 李超

近期，安邦保险先后增持民生银行和招商银行，吸引了资本市场的关注。有分析认为，以安邦保险的发展路径来看，增持银行股，提升投资收益的意图明显。而安邦保险集团相关人士在回应中国证券报记者时也表示增持是正常的价值投资行为。业内人士指出，安邦保险增持银行股表现抢眼，而实际上看中银行板块的保险资金并不在少数。从价值投资来看，险资的战略性配置中必须留有银行板块的位置，出于传统的分散风险配置风格和资金长线投资的考虑，这一趋势不会发生大的波动，险资对银行发展前景将长期看好。

预留空间进退自如

在看好银行板块的同时，保险资金也在争取预留一定的空间，使得自身可以较为自由地把握仓位。在近期安邦增持民生银行和招商银行时，两家银行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一栏中，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安邦保险都勾选了“是”。

前述机构人士表示，保险公司保留在未来一段时间内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上市公司的发展及其股票价格情况等因素，决定何时增持及具体增持比例，是较为常见的做法。在决策投资银行标的时候，这样的选择为保险资金预留了可进可退的空间，便于后续进一步行动。

将股市投资重心倾向银行板块的保险机构，除了中国人寿、中国平安等大型保险公司外，安邦保险和富德生命人寿也位列其中。公开资料显示，尽管在2013年三季度，富德生命人寿（原称“生命人寿”）“清仓”浦发银行与光大银行，但其依然持有华夏银行、招商银行。分析人士称，安邦保险和富德生命人寿看好招商银行的理由明显，后者近年来的股息分红具有很强的吸引力，后续的表现也有想象空间。险资在这方面留有“后手”，未来如继续增持，将会成为资本市场新的焦点。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14-132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法律责任。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1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支持全资子公司发展需要，扩大业务规模，公司拟以现金9,800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四川福慧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慧医药”）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福慧医药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加为10,000万元。

近日，福慧医药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由德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的企业备案信息如下：

名称：四川福慧医药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四川广汉市东莞路1号1栋3楼1-5号
法定代表人：钟华
注册资本：壹亿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08月24日
经营期限：2011年08月2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生化药品、中药材、中药饮片、生物制品（不含预防性生物制品）、化学原料药、抗生素原料药、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销售；农副产品销售；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卫士通 公告编号：2014-056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研究所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文》（证监许可[2014]729号）的核准，公司于2014年12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新股43,549,606股，股本由172,712,068股增至216,261,673股；注册资本由172,712,068元增至216,261,673元。

根据公司2014年4月21日召开的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决议授权，该议案已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成都卫士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日